



主持人:淑怡
邮箱:jiashipindao@163.com
博客:
http://huixinrelian.blog.163.com

如何面对 癌症晚期的丈夫

曲女士来电说,她的丈夫查出了癌症,已是晚期。丈夫坚决放弃治疗,但她坚持不惜任何代价住院治疗。伤心的曲女士求助下午茶的读友,如何劝说丈夫住院并积极治疗呢?



也许是曲女士丈夫的癌症已是晚期,所以下午茶的朋友更多倾向满足病人的心愿,放弃治疗。饰演林黛玉的陈晓旭最后也放弃了治疗,皈依佛门,静待死亡,她按自己的心愿度过了剩下的日子,留给大家深刻的印象和思考。曲女士丈夫的遭遇淑怡很难过,在这里也提醒下午茶各位亲爱的朋友,每年定期体检,女性朋友一定要做阴道涂片和乳房B超,生活规律,饮食合理,尽量避免患上癌症,并做到早期发现及时治疗。为曲女士丈夫祈福。

我很喜欢一部德国电影《樱花盛开》。老先生查出了癌症。面对伤痛万分的老夫妇,医生说,回家吧,做你想做的事情,比如旅游。我当时很震惊,没想到德国的医生会这样说。但是,我不得不承认,这是对的。既然生命已经判了死刑,与其耗在病榻上和死亡做无谓的抗争,不如抓紧时间去做自己想做的事情,让生命少一点遗憾。我同意曲女士丈夫的想法,应该满足他。

真正想要的是什么。是怕花钱,还是怕治疗痛苦,还是怕宝贵的时间不能和家人一起分享。只有明白他真正想要的是什么,才能达成有效的沟通,说服他积极配合治疗。

挽救,就无法过自己良心的坎,会充满内疚。其实,对许多绝症病人来说,当生命无可挽留时,让他们自己做主,也许更加符合人性。

——沉静
我的态度是要看病,如果已经转移,治疗的意义真的不大了,不如让病人按照自己的心愿去度余下的日子。如果没有转移,那一定要积极治疗,毕竟生命是最宝贵的。作为家属,给予病人最大的温暖就是始终如一的陪伴和支持。

——小濮
让丈夫尽量无愧地走完最后的日子,也许是曲女士能够送给丈夫的最好礼物。他做什么,陪他去做,他想去哪里走走,陪他去,他想见见谁,帮他联系。尽量帮他达成心愿吧,这是最有意义的。

——林飞
我能理解曲女士丈夫的心情,如果是我,也会放弃治疗。我要利用这段时间做我想做的事情,比如去海边住一段日子,比如去国家歌剧院听音乐会。我不想躺在医院里等死,那是浪费时间,浪费金钱,浪费生命。

——普洱茶
丈夫不想住院治疗,一定有他的理由,一定让他充分地表达,通过表达,你会了解他

——芝麻
很多时候我们明知治疗的结果也是别离,但却不能不倾尽全力,如果不倾尽全力去

◆下期话题 儿童节这些图书挺好看

琳琳妈妈来电说,女儿琳琳读小学二年级了,每到儿童节,她除了给孩子买新衣服外,更想给孩子买几本好书。她希望下午茶的读友能向她推荐好的少儿读本,包括好的影像作品。

心 箱

慧心:心理咨询师
信箱: huixinrelian@163.com
每周一下午 2:30 — 4:30

帮父母换房 受弟弟冤枉

慧心老师:
你好。我父母名下有两套小房子,因为某种原因其中一套写在了我弟弟名下,但所有权还是父母的。几年过去了,父母想把两套房子卖掉,换一套大点的。我和爱人张罗着给老人找房子并挂出售房信息,但这件事情使弟弟很不高兴,他说我就是看不得父母把房子给了他,所以鼓动爸妈换房子。我根本没惦记爸妈的房子,就是想让他们在人生的最后几年过得舒心些。我心里真是憋屈,他怎么可以这样冤枉我并认为那房子是他的呢?何况,爸妈对他的疼爱比对我多得多呀。
——依然

依然读者:
你好。我们做任何事情,都不可能让所有人满意。只要能让你最在乎的人满意就行了。帮老人达成心愿,是做子女的本分,你做得很对。看到你劳心费力地为他们张罗换房,老人心里一定很欣慰。无论最终是否能换到满意的房子,你用心做这件事情本身,就是对老人最大的安慰。

在上一期“心箱”中,我写过这样一句话,“世间有许多东西或许可以攀比,但孝心不能攀比,每个孩子都应努力尽自己的那份孝心。”对于你来说,帮老人达成换房心愿就是你想要尽的那份孝心,努力去做就好,不必理会弟弟的说三道短。

龙生九子各有不同,兄弟姐妹亦然。我尊敬的一位老人在世时常说这样一句话,“不知哪片云彩会下雨,最疼的那个孩子未必是孝顺的,儿女中有一个孝顺的就是福气了。”这是她的肺腑之言。在她的三个孩子中,最疼的老大和老小,并不孝顺,反而是从小寄养在老家,少有疼爱的老二最孝顺,病榻前衣带不解服侍她到最后一刻。依然,父母疼爱弟弟,不代表他就一定比你孝顺。自古,溺爱都不会出孝子的。

他一厢情愿地认为房子是他的,那是他自私狭隘;他认为老人换房是你鼓动的,那是他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。他的种种错误,你不必往心里去,否则就是拿别人的错误惩罚自己了。但是,他的表现对你是一个提醒,将来,在分配老人遗产时,或许会起风波。未雨绸缪,很多时候是必要的。我见过许多子女,为老人留下的一套房子争得死去活来,兄弟反目,实在是可悲、可恨、可叹、可怜。

在国外,提前写明遗产分配情况是很普遍的,但我们国家的文化是非常抵触活着时就写遗嘱。许多日本人,进入中年后就开始写遗嘱了,然后根据人际关系的变化不断修改,目的是让自己一生的奋斗所得有所善终。我们的文化是养儿防老,儿子继承家产似乎是天经地义的,这或许就是你弟弟认为房子应该归他的原因。呵呵,真的不必为此纠结,弟弟如何想并不重要,重要的是你是否认同。只要你认同,就没有一句话能影响到你。

以你的善心和孝心,让父母家人生活得更幸福,我想,你一定能做到。祝福深深。
慧心



家庭相册

公主驾到



我叫李亚珍,小名彤彤,今年5岁了。我非常喜欢小公主,连做梦都想变成皇宫里的小公主,穿着漂亮的纱裙,在水晶般的公主房里快乐地唱歌;一会儿,我又变成了让魔镜都嫉妒的白雪公主,戴着小皇冠,坐在公主的宝座上;我玩累了,便倒在蕾丝窗幔围绕的公主床上,舒服地伸个懒腰……这个梦真美啊!

“宝贝儿,看看你多漂亮!真成了我的小公主了呀!”什么?妈妈也在?摸摸身上漂亮的公主裙,看看华丽的公主房间,原来这不是梦!是妈妈带我参加了童话世界“公主驾到”的活动,哎呀,我真的变身小公主啦!

母亲和继父离婚后,我还有赡养继父的义务吗?

王女士咨询:

我8岁时父母离婚,我被判给了母亲,但是外婆为了让母亲改嫁得好,就一直跟随她生活,我每年只有偶尔的几天会去我母亲家和她同住,生活费也是母亲和生父定期给付。大学毕业那年,继父的儿子担心母亲把家里的财产给我,就闹着要家里所有的财产,母亲被迫和继父离婚。现在继父因这事受刺激突发脑溢血,儿子以继父监护人的身份代替继父起诉,向我索要赡养费,我该给吗?

律师观点:

婚姻法二十七条规定:继父或继母和受其抚养教育的继子女间的权利和义务,适用本法对父母子女关系的有关规定。而婚姻法中对父母与子女关系的规定则是:父母对子女有抚养教育的义务,子女对父母有赡养扶助的义务。父母不履行抚养义务时,未成年的或不能独立生活的子女,有要求父母给抚养费的权利。子女不履行赡养义务时,无劳动能力的或生活困难的父母,有要求

子女给赡养费的权利。父母有保护和教育未成年子女的权利和义务。依你的叙述,你和继父虽然因你母亲的再婚形成名义上的父女,但因你继父未在生活中照顾过你,未对你尽过抚养教育的义务,因此,你和继父之间未形成真正法律意义上的父女关系,你对你继父履行赡养义务,是以他对你先抚养教育为前提的,而实际上你是在外婆的关心呵护下健康长大的,你继父未抚养教育过你,你和他之间只是熟悉的陌生

人,因此,你没有对继父履行赡养的义务。

我们建议:虽然法律上你没有对继父履行赡养的义务,但是,他曾经是你母亲的丈夫,两人被迫分手,站在你母亲的感情立场上想一想,她也希望你过得好,你可以时常去看望一下你继父,把你母亲的消息带给他,让他知道她过得很好,这也许会使两位老人都能得到些许安慰。

解答人:王崇利(高级律师)
信箱:wadal66@163.com

